附件1

全国消除疟疾工作先进个人主要事迹

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刘怡芳

刘怡芳同志全程参与了我市消除疟疾工作，从最初政策文件梳理、工作任务安排，到每一例病例流行病学调查与标本复核送检；从医疗机构沟通协调，理顺工作流程到专业人员培训与实战演练；从面向大众科普宣传、群众咨询投诉处理到全市疟疾工作人员专报系统的使用与管理，一张张报表、一份份总结，不停地在工作中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，最终一步一个脚印的为我市消除疟疾做出应有的贡献。

2010年是消除疟疾工作的起点，国家对各项工作提出明确任务安排，而彼时天津市医疗机构仅开展病例报告，对检出阳性血片不分型，且标本存留配合度较低，导致我市整体工作处于全国后列，经过一次次与主管医生、负责科室、医院领导的沟通，并数次书面向卫生行政部门反映情况并开展座谈后，终于将我市医疗机构检测留样、疾控采样复核机制理顺，为后续工作打下坚实基础。2016年国家变更疟疾病例报告模式，将传染病通用的“现住址管理”变更为“报告地”管理，这一小小变化，给固有工作模式带来冲击，我及时根据本地特点，对报告病例再次区分，明确管理机构，在全市会议上详细讲解，并组织桌面推演，将病例管理作为重点环节，反复强化辖区意识。随后又完成了专报系统升级、实验室检测能力升级等一系列工作。针对每一例病例，严格落实“1-3-7”管理要求。

新冠疫情发生后，虽身处防控一线，但我依旧挤出时间精力做好疟疾工作，因入境人员管理变化，重新对接新的医疗机构，从报病、检测、送检全流程指导磨合，积极开展宣传。疟疾病例报告及时率、标本复核率、信息审核率均达到100%，为2020全国消除疟疾工作的完成，交上了一份满意的答卷。